

证券代码：000659

证券简称：珠海中富

公告编号：2016-122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自查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今年以来公司加强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工作，经公司自查发现如下问题，现补充公告如下：

1、2015年3月26日公司改选了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，上任至今，公司未及时安排新任董事、监事参加证监局、深交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。公司将尽快安排董事、监事参加相关培训。

2、经公司自查发现李嘉杰先生于2014年10月24日起担任我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捷安德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，于2014年6月20日起担任广东狮子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，经公司自查，公司和广东狮子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无任何业务及资金往来，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和广东狮子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。公司特对2014年度报告、2015年度报告中的上述内容作出补充披露。

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27日